摛藻堂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文獻通考卷九

詳校官員外郎臣潘紹觀



文獻通考卷九

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錢幣考二

歷代錢幣之制

後唐同光二年令京師及諸道於市行使錢内檢點雜惡鉛錫並宜禁斷沿江州縣每舟船到岸嚴加覺察不許將雜鉛錫惡錢往來換易好錢如有私載並行收納

天成元年中書門下奏訪聞諸道州府所買賣銅器價貴多是銷鎔見錢以邀厚利宜遍告曉如元舊破損銅器及碎銅即許鑄造銅器生銅器每斤價定二百熟銅器每斤四百如違省價買賣之人依盜鑄錢律文科斷

又勅諸道州府約勒見錢素有條制若全禁斷實匪通規宜令三京諸道州府城門所出見錢如五百以上不得放出

二年勅買賣人所使見錢舊有條流每陌八十文近訪

聞在京及諸道市肆人户皆將短陌轉換長錢今後凡
有買賣並須使八十陌錢如有輒將短錢興販仰所在
收捉禁治
四年制今後行使錢陌内捉到一文二文係夾帶鉛鐵
錢所使錢不計多少納官科罪
晉天福三年詔曰國家所資泉貨爲重銷蠹則甚添鑄
無聞宜令三京諸道州府無問公私應有銅者並許鑄
錢仍以天福元寶爲文左環讀之每一錢重二銖四絫

十錢重一兩仍禁將鉛鐵雜鑄諸道應有久廢銅冶許百姓取便開鍊永遠爲主官中不取課利除鑄錢外不得接便別鑄銅器

其年十二月勑先許鑄錢切慮逐處鈌銅難依先定銖兩宜令天下公私應有銅欲鑄錢者取便酌量輕重鑄造不得入鉛鐵及鈌落不堪久遠流行

四年勑以天下公私鑄錢雜以鉛錫鈌小違條今後祇官鑄造私下禁舊法

漢隱帝時王章為三司使聚斂刻急舊制錢出入皆以八十為陌章始令入者八十出者七十七謂之省陌

周顯德二年帝以縣官久不鑄錢而民間多銷錢為器皿及佛像錢益少乃立監采銅鑄錢自非縣官法物軍器及寺觀鐘磬鈸鐸之類聽留外自餘民間銅器佛像五十日内悉令輸官給其直過期隱匿不輸五斤以上罪死不及者論刑有差其銅鏡官中鑄於東京置場貨賣許人户收買興販朝廷及諸州見管法物軍器舊用

銅製及裝飾者候經使用破壞即仰改造不得更使銅内有合使銅者奏取進止

上謂侍臣曰卿輩勿以毁佛爲疑夫佛以善道化人苟志於善斯奉佛矣彼銅像者豈所謂佛邪且吾聞佛志在利人雖頭目猶捨以布施若朕身可以濟民亦非所惜也

致堂胡氏曰令之而行禁之而止惟爲人所難者能若世宗欲禁銷錢而毁銅像是也銅像人所敬

畏尚且毀之錢之不可銷必矣韓愈拜京兆尹神策六軍不敢犯法曰是尚欲除佛者亦猶是也銷錢為器其利十倍錢所以權百貨平低昂其鑄之也不計費不謀息今而銷之可不禁乎雖然銷而為器錢雖毀而器存焉若夫散而四出舟還車轉入於他國歸於蠻夷其害豈特為器而已而不聞世宗禁之則不以泉貨貿遠方之寶可知已錢之散也以貿遠方之寶故也上好之下效之於是關

防不嚴法制隳壞真錢日少僞錢日多以不貲之價靡有限之錢雖萬物爲銅陰陽爲炭亦且不給區區器像又何濟乎故惟至廉無欲然後可蓄生人之共寶而又關防嚴密法制具在鼓鑄不廢則中國之錢真可流於地上矣

唐主李𤇼既失江北困於用兵鍾謨請鑄大錢以一當十文曰永通泉貨謨得罪而大錢廢韓熙載又鑄鐵錢以一當二

錢有銅鐵二等五代相承用唐錢諸國割據者江南曰唐國通寳又别鑄如唐制而篆文其後鑄鐵錢每十錢以鐵錢六權銅錢四而行乾徳後只以鐵錢貿易凡十當銅錢一兩浙河東自鑄銅錢亦如唐制西川湖南福建皆用鐵錢與銅錢兼行湖南文曰乾封泉寳徑寸以一當十福建如唐制

宋初錢文曰宋元通寳太平興國後又鑄太平通寳錢太宗親書淳化元寳作真行草三體自後每改元必更

鑄以年號元寶為文

太祖皇帝建隆二年禁諸鐵鑞錢民間有者悉送官

乾德五年禁輕小惡錢限一月送官

自平廣南江南聽權用舊錢勿得過本路之境

國初因漢制其輸官錢亦用八十或八十五為陌然

諸州私用各隨俗至有以四十八錢為陌是歲所在

用七十七陌為貫及四斤半以上

真宗咸平四年舊制犯銅禁七斤以上並奏裁處死詔

自今滿五十斤以上取裁餘第減之
天禧三年詔犯銅鍮石並免極刑
鐵錢者川陜福州承舊制用之
開寶三年令雅州百丈縣置監鑄鐵錢禁銅錢入兩川
後令兼行銅錢一當鐵錢十
太平興國八年以福建少銅錢令於建州鑄大鐵錢與
銅錢並行尋罷鑄
凡鑄銅錢有四監饒州曰永平池州曰永豐江州曰廣

寧建州曰豐國京師昇鄂州南安軍舊並有錢監杭州有寶興監後並廢之每千文用銅三斤十兩鉛一斤八兩錫八兩成重五斤惟建州增銅五兩減鉛如其數至道中歲鑄八十萬貫景德中至一百八十三萬貫大中祥符後銅坑多不發天禧末鑄一百五萬貫鐵錢有三監邛州有惠民嘉州有豐遠興州有濟衆益州雅州舊亦有監後廢大錢貫重十二斤十兩以准銅錢舊皆用小鐵錢十當銅錢之一景德二年令知益州張詠西川轉運使黃觀同裁度嘉邛二州所鑄大鐵錢每貫用二十五斤八兩成直銅錢一小鐵錢十相兼行用後以鐵重多盜鎔為器每二十五斤鬻之直二千

大中祥符七年知益州凌策言錢輕則行者易齎錢小則鎔者鮮利請減景德二年之制其見使舊錢亦令仍舊行用 歲總鑄二十一萬餘貫

從之

太祖時取唐朝飛錢故事許民入錢京師於諸州便換其後定外地閑慢州乃許指射自此之後京師用度益多諸州錢皆輸送其轉易當給以錢者或移用他物

先是許商人入錢左藏庫以諸州錢給之而商旅先經三司投牒乃輸於庫所由司計一緡私刻錢二十

開寶三年置便錢務令商人入錢者詣務陳牒即日

輦致左藏庫給以券仍勑諸州凡商人齎券至當日給付不得住滯違者科罰自是毋復停滯至道末商人便錢一百七十餘萬貫天禧末增一百一十三萬貫

初蜀人以鐵錢重私為券謂之交子以便貿易富人十六户主之其後富人貲稍衰不能償所負爭訟數起寇瑊嘗守蜀乞禁交子薛田為轉運使議廢交子則貿易不便請官為置務禁民私造詔從其請置交子務於益

州

諸路錢歲輸京師四方縣此錢重而貨輕景祐初始詔

三司以江東福建廣南歲輸緡錢合三十餘萬易為金

帛錢流民間

凡鑄銅錢用劑八十八兩得錢千重八十兩十分其

劑銅居六分鉛錫居三分皆有奇贏鑄大鐵錢用鐵

二百四十兩得錢千重百九十二兩此其大法也有

許申者為三司度支判官建議以藥化鐵與銅雜鑄

輕重如銅錢法而銅居三分鐵居六分皆有奇贏亦得錢千費省而利厚詔鑄於京師然鑄錢雜鉛錫則其液流速而易成申雜以鐵鐵澁而多不就工人苦之後卒無成

國朝錢文皆用元寶而冠以年號及改號寶元文當曰寶元元寶詔學士議因請改曰豐濟元寶仁宗特命以皇宋通寶為文慶歷以後復冠以年號

時軍興陜西移用不足始用知商州皮仲容議采洛南

縣紅崖山虢州青水冶青銅置阜民朱陽二監以鑄錢既而陜西都轉運使張奎知永興軍范雍請鑄大銅錢與小錢兼行大錢一當小錢十奎等又請因晉州積鐵鑄小錢及奎徙河東又鑄大鐵錢於晉澤二州亦以一當十以助關中軍費未幾三司奏罷河東鑄大鐵錢而陜西復采儀州竹尖嶺黄銅置博濟監鑄大錢朝廷因勅江南鑄大銅錢而江池饒儀虢州又鑄小鐵錢悉輦致關中數州錢雜行大約小銅錢三可鑄當十大銅錢

一以故民間盜鑄者衆錢文大亂物價翔踴公私患之於是奎復奏晉澤石三州及威勝軍日鑄小鐵錢獨留用河東而河東鐵錢既行盜鑄者獲利十六錢輕貨重其患如陝西言者皆以為不便知并州鄭戩請河東鐵錢以二當銅錢一行一年又以三當一或以五當一罷官鑪日鑄且行舊錢知澤州李昭遘亦言河東民燒石炭家有橐冶之具盜鑄者莫可詰而北虜亦能鑄鐵錢以易並邊銅錢而去所害尤大朝廷嘗遣魚周詢歐陽

修分察兩路錢利害至慶歷末遂命學士張方平宋祁御史中丞楊察與三司雜議時葉清臣復為三司使與方平先上陝西錢議曰關中用大錢本以縣官取利太多致姦人盜鑄其用日輕比年以來皆虛高物估始增直於下終取償於上縣官雖有折當之虛名乃羅虧損之實害救弊不先自損則法未易行請以江南儀商等州大銅錢一當小銅錢三又言姦人所以不鑄小鐵錢者以鑄大銅錢得利厚而官不能必禁若鑄大銅錢無

利又將鑄小鐵錢以亂法請以小鐵錢三當銅錢一既而又請河東小鐵錢如陜西亦以三當一且罷官所置鑪朝廷皆施用其言自是姦人稍無利猶未能絶濫錢其後詔商州罷鑄青黄銅錢又令陜西大銅錢大鐵錢皆以一當二盜鑄乃止然令數變兵民耗於資用類多咨怨久之始定

神宗熙寧四年陜西轉運使皮公弼言頃歲西邉用兵始鑄當十錢後兵罷多盜鑄者乃以當三又减作當二

行之至今銅費相當盜鑄衰息請以舊銅鉛盡鑄當二錢從之其後折二錢遂行天下

慶歴中陜西河東皆用鐵錢後小鐵錢獨行於河東而陜西許用銅錢及大鐵錢以一折二然小鐵錢凡四十萬緡積在同華二州熙寧詔賜河東以鐵償之永興路安撫吳中復請以錢四十買鈌薄惡錢一斤以所買惡錢悉改鑄大錢秦鳳轉運使熊本言今雖以錢四十得偽錢一斤及銅錢千易當二錢千其實

鐵錢一斤才當斤鐵耳千錢爲鐵六斤鑄爲錢二千而以銅錢千易之官失多矣又錢多一年改鑄未得竟也且民賫千錢得二百五十折二大錢才易其半又禁其通行大錢則方災傷民所有錢四亡其三何以捄災

判應天府張方平上言臣向者再總邦計見諸鑪歲課上下百萬緡天下歲入茶鹽酒稅雜利僅五千萬緡公私流布日用而不息上自社稷百神之祀省御

供奉官吏廩禄軍師乘馬征戍聘賜凡百用度斯焉
取給出納大計備於此矣景德以前天下財利所入
茶鹽酒税歳課一千五百餘萬緡太宗以是料兵閲
馬平河東討拓跋歳有事於契丹真宗以是東封岱
宗西祀汾脽南幸亳宋未嘗聞加賦於民而調度克
集至仁宗朝重熙累盛生齒繁庶食貨滋殖慶歴以
後財利之入乃至三倍於景德之時而國計之費更
稱不贍則是本末之源盈虛之數其踈闊不侔久矣

陛下憫時事之積弊志在變而通之創立法制凡大
措置事以十數要在經國利民崇德而廣業也其中
牽錢募役一法為天下害實深且舉應天府為例畿
内七縣共主客六萬七千有餘户夏秋米麥十五萬
二千有零石絹四萬七百有零疋此乃田畝桑功之
自出是謂正稅外有沿納諸色名目雜錢十一萬三
千有零貫已是因循弊法然雖有錢數實不納錢並
係折納穀帛惟屋税五千餘貫舊納本色見錢大體

古今賦役之制自三代至於唐末五代未有輸納之法也今乃歲納役錢七萬五千三百有零貫文散青苗錢八萬三千六百餘貫累計息錢一萬六千六百有零貫此乃歲輸實錢三千餘貫又弛邊關之禁開賣銅之法外則泄於四夷内則縱行銷毀鼓鑄有限壞散無節錢不可得穀帛益賤凡公私錢幣之發斂其則不遠百官羣吏三軍之俸給夏秋糴買穀帛坑冶場監本價此所以發之也屋廬正税茶鹽酒税之

課此所以斂之者也民間貨布之豐寡視官錢所出之多少官錢出少民間已乏則是常賦之外錢將安出

自王安石爲政始罷銅禁姦民日銷錢爲器邊關海舶不復譏錢之出國用日耗又青苗助法皆徵錢民間錢荒故方平極言之

八年皮公弼又請鑄鐵折二錢從之

御史周尹言臣去冬奉使經由永興秦鳳路伏見盜

鑄錢不少問其本末蓋是錢法用一當二鐵錢易得而民間盜鑄者費少利倍又訪聞得所在官中積聚約有數百萬餘貫民間收藏者猶不在其數緣上件錢貨起初元以一當十後來減為折三近歲又作折二已於國家重貨十損其八若更作一文行用即又損一分所以不當輒有奏請昨來朝廷差汪輔之往逐路揀選鐵錢萬數不多今三司指揮更不行用仍行改鑄務監每一日鑄及三千貫即一年之內除節

假旬假實有三百日課程約只得九十萬貫以來計三二年間未滿數百萬貫況日課未必及三千貫之數也若改鑄之法或只仍舊作折二錢即民間盜鑄定亦不可止絶臣欲望作折二鑄錢更不別行改鑄亦不須揀選起自今後只作一文行用則盜鑄者所獲之利不充所費自然無復冐禁作過歳省重辟而農商交易獲衆貨流通之利且約官中所有止就四百萬貫言之若以二為一即猶得二百萬貫之數致

力簡省便可得用

諸路鑄錢總二十六監每年鑄銅鐵錢五百四十九萬九千二百三十四貫内銅錢十七監鑄錢五百六萬貫鐵錢九監鑄錢八十八萬九千二百三十四貫

銅錢逐監錢數

阜財監兩京 二十萬貫　黎陽監衛州 二十萬貫

永興軍華州陜府錢監各鑄二十萬貫計六十萬貫

垣曲監絳州 二十六萬貫　同安監舒州 一十萬

貫 神泉監睦州一十萬貫 富民監興國軍二萬貫 熙寧監衡州二十萬貫 寶泉監鄂州一十萬貫 廣寧監江州三十四萬貫 永豐監池州四十四萬五千貫 永平監饒州六十一萬五千貫 豐國監建州二十萬貫 永通監韶州八十萬貫 阜民監惠州七十萬貫

鐵錢逐監錢數

在城朱陽兩監虢州各十二萬五千貫 阜民洛南

兩監（商州）各十二萬五千貫　威遠鎮（通遠軍）滔山鎮（岷州）兩監共二十五萬貫　嘉州二萬五千貫
邛州七萬三千二百三十四貫　興州四萬一千貫

銅錢一十三路行使

開封府界　京東路　京西路　河北路　淮南路
兩浙路　福建路　江南東路　江南西路　荆湖南路　荆湖北路　廣南東路　廣南西路

銅鐵錢兩路行使

陜府西路　河東路

鐵錢四路行使

成都府路　梓州路　利州路　夔州路

右元豐間畢仲衍所進中書備對言諸路銅鐵錢監與所鑄錢數目及行使地分詳明今録於此蓋比國初至景德中則銅錢增九監而所鑄增三百餘萬貫鐵錢增六監而所鑄增六十餘萬貫云

哲宗元祐六年申錢幣闌出之禁立銅錢出界徒流編

配首從之法

言者謂自熙寧七年削除錢禁以此邊關重車而出海舶飽載而回沿邊州軍錢出外界但每貫收稅錢而已是中國貨寶與四夷共用之也

戶部侍郎蘇轍北使還論事宜曰臣切見北界別無錢幣公私交易並使本朝銅錢沿邊禁錢條法雖極深重而利之所在勢無由止本朝每歲鑄錢以百萬計而所在常患錢少蓋散入四夷勢當爾也謹按河

北河東陜西三路土皆産鐵見今陜西鑄折二鐵錢萬數極多與銅錢並行而民間輕賤鐵錢鐵錢十五僅能比銅錢十而官用鐵錢與銅錢等縁此觧鹽鈔法久遠必敗河東雖有小鐵錢然數目極少河北一路則未嘗鼓鑄臣等嘗聞議者謂可於三路並鑄鐵錢而行使之地止於極邊諸州極邊見在銅錢並以鐵錢兌換般入近裏州郡如此則雖不禁錢出外界而其弊自止矣伏乞下戸部令遍問三路提轉安撫

司詳講利害如無窒礙乞早賜施行惟河東路極邊數郡訪聞每歲秋成必假銅錢於北界人户收糴乞令相度若以紬絹優與折博有無不可此計若行爲利不小

徽宗崇寧二年二月庚午初令陝西鑄折十銅錢并夾錫錢左僕射蔡京奏據陝西轉運副使許天啓申送到新鑄銅錢鐵錢樣已降指揮銅錢於歲終須管鑄三十萬貫鐵錢鑄二百萬貫自來鑄錢張官置吏招刺軍兵

所費不少而軍兵之役最為辛苦官得至薄率三錢得一錢之利蓋是久失擘畫今陝西河中府等處民間私鑄最多召募私鑄人令赴官充鑄錢工匠廣為營屋許其一家之人在營居止不必限其出入官給以物料盡其一家人力鼓鑄計其工直率十分中支若干分數充其工價又可收私鑄人在官蓋昔人招天下亡命即山鑄錢之意欲令許天啓相度疾速准此施行仍與舊來軍工相兼鼓鑄今來所鑄銅錢除陝西四川河東係鐵

錢地分更不得行使外諸路並准折十行用其錢唯令陜西鐵錢地分鑄造却於銅錢地分行使貴絶私鑄之患如有私鑄並以一文計小錢十科罪又陜西銅錢至重每一錢當鐵錢三或四令夾錫鑄造様製精好欲一錢當銅錢二支用令許天啓相度依此施行從之

夾錫錢始於二年河東運判洪中孚言二虜以中國錢鐵為兵器若雜以鉛錫則脆不可用請改鑄夾錫當三當十鐵錢從之

尚書省言崇寧監鑄御書當十錢每貫重一十四斤七兩用銅九斤七兩二錢鉛四斤一十二兩六錢錫一斤九兩二錢除火耗一斤五兩每錢重三錢

四年尚書省言東南諸路盜鑄當十錢者多乃詔廣南福建路更不行使當十錢有者兌換於別路行使其本路別鑄小平錢以閩廣係出銅處故也又詔荆湖江浙當十錢並改作當五錢

五年蔡京罷相監察御史沈畸言古者軍興錫賞不

繼或以一當百或以一當千此權時之宜豈可行於
太平無事之日自為當十之議召禍起姦游手之民
一朝鼓鑄無故而有數倍之息何憚而不為雖日斬
之其勢不可遏也　六月詔當十錢惟京師陝西兩
河許行諸路並罷令民於諸縣鎮寨送納給以小鈔
自一百至十貫止令通用行使如川鈔引法
張商英為相上言當十錢自唐以來為害甚明行之
於今尤見窒礙蓋小平錢出門有限有禁故四方客

旅物貨交易得錢者必入中求鹽鈔收買官告度牒而餘錢又流布在街市小民間故官司内外交相利養自當十錢行一夫負八十千小車載四百千錢既為輕齎之物則告牒難售鹽鈔非操虛錢而得實價則難行輕重之勢然也今欲權於内庫并客院諸司借支應干封樁金銀物帛并鹽鐵等下令以當十錢盜鑄為濫害法限半年更不行用令民間盡所有於所在州軍送納每十貫官支金銀物帛四貫文擇其

偽鑄者送近便改鑄小平錢存其如樣者俟納官足十貫作三貫文各撥還元借處然後京城作舊錢禁施行乃可議權貨通商鈔法

蔡條國史補國朝鑄錢沿襲五代及南唐故事歲鑄之額日增至慶歷元豐閒爲最盛銅鐵錢歲無慮三百餘萬貫及元祐紹聖而廢弛崇寧初則已不及祖宗之數多矣魯公秉政思復舊額以銅少終不能得考夫古人之訓子母相權之說因作大

錢以一當十至大觀上又為親書錢文焉葢昔者鼓冶凡物料火工之費鑄一錢凡十得息者一二而贍官吏運銅鐵悉在外也苟稍加工則費一錢之用始能成一錢而當十錢者其重三錢加以鑄三錢之費則製作極精妙迺得大錢一是十得息四矣始亦通流又以其精緻人愛重之然利之所在故多有盜鑄如東南盜鑄其私錢既鍥薄且製作粗惡遂以猥多成弊大觀三年魯公既罷朝議

改為當三當三則折閲倍焉雖縣官亦不能鑄矣

而大錢遂廢初議改當三也宰執爭輦錢而市黄

金在都金銀鋪未之知不兩月命下時傳以為訕

笑

交子　天聖以來界以百二十五萬六千三百四十緡

為額

熙寧元年始立偽造罪賞如官印文書法

二年以河東公私共苦運鐵錢勞費詔置潞州交子務

明年漕司以其法行則詧鹽不受有害入中糧草之計奏罷之四年復行於陝西而罷永興軍鹽鈔務文彦博言其不便未幾竟罷其法

五年交子二十二界將易而後界給用已多詔更造二十五界者百二十五萬以償二十三界之數交子之有兩界自此始

九年以措置熙河財利孫迥言商人買販牟利於官且損鈔價於是罷陝西交子法

紹聖元年成都路漕司言商人以交子通行於陜西而本路乏用請更印製詔一界率增造十五萬緡是歲通舊額書放百四十萬六千三百四十緡

崇寧元年復行陜西交子

大觀元年改四川交子為錢引自朝廷取湟廓西寧籍其法以助兵費較天聖一界逾二十倍而價愈損及更界年新交子一乃當舊者之四故更張之成都漕司奏交子務已改為錢引務欲以四十三界引準書放數仍

用舊印行之使人不疑擾自後並更為錢引從之　又
詔陝西河東數路引直五千至七千而成都纔直二三
百豪右規利害法轉運司覺捕扇惑之人準法以行民
間貿易十千以上令錢與引半用言者謂錢引雜以銅
鐵錢難較其直增損詔令以銅鐵錢隨所用分數比計
作銅錢聞奏　知威州張特奏錢引元價一貫令每道
止直一百文蓋必官司收受無難自然民心不疑便可
遞相轉易通流增長價例乞先自上下請給不支見錢

並支錢引或量支見錢一二分任取便行使公私不得抑勒仍嚴禁止害法不行之人從之　大凡舊歲造一界備本錢三十六萬緡新舊相因大觀中不蓄本錢而增造無藝至引一緡當錢十數　錢引崇寧間行於京東西淮南京師諸路惟福建江浙湖廣不行趙挺之以為福建蔡京之鄉里也故免焉

高宗紹興三年劉大中宣諭江南歸言泉司官吏之費歲十三萬緡請省官屬從之

宋朝鼓鑄饒池江州建寧府四監歲鑄銅錢百三十四萬緡充上供饒州永平監四十六萬五千江州廣寧監二十四萬池州永豐監三十四萬五千建寧豐國監二十四萬四百衡舒嚴鄂韶梧州六監歲鑄百五十六萬緡充逐路支用衡州咸熙監二十萬舒州同安監十萬睦州神泉監十五萬鄂州寶泉監十萬韶州永通監八十三萬梧州元豐監十八萬建炎兵革州縣困敝鼓鑄皆廢　紹興初并廣寧監於虔州并永豐監於饒州後來只在饒州置司贛州只係巡歷歲鑄纔及八萬緡以銅錢鉛錫之入不及於舊而官吏廩稍工作之費視前日

自若也每鑄錢一千率用本錢二千四百文時范汝為作亂權罷建州鼓鑄二年復鑄十二萬緡泉司應副銅錫六十五萬餘斤

二十四年罷鑄錢司歸之漕司

二十八年上命御府銅器千五百事付泉司大索民間銅器告者有賞其后得銅二百餘萬斤寺觀鐘磬鐃鈸既籍定投務外不得添鑄

二十九年立為限制命官之家存留見錢二萬貫民庶

半之餘限二年聽變轉金銀算請茶鹽香礬鈔引之類越數隱寄許人告

按此即唐元和間所行皆是以民間錢少而不能流通縣官費重而不能廣鑄故為此末策耳

孝宗隆興元年詔鑄當二小平錢如紹興之初自乾淳迄嘉泰開禧皆如之

六年并鑄錢司歸發運司

七年復置

八年於饒贑各置提點官

自大中祥符及崇寧以來錢皆精好高宗嘗諭近臣欲盡如舊制不較工料之費乾道八年孝宗以新鑄錢淆雜詔提點鑄錢及永平監官左藏西庫監官户工部長貳議罰有差

淳熙二年併贑州歸饒州而加都大焉

祖宗内帑歲收新錢一百五萬江池饒建四監而每年退却六十萬三年一郊又支一百萬赴三司是内帑每年

纔得十一萬六千餘緡而左藏得九十三萬三千餘緡也今歲額止十五萬而隷封樁者半内藏者半左藏咸無焉又自國家置市舶於浙於閩於廣舶商往來錢寶所由以泄是以自臨安出門有禁下江有禁入海有禁凡舶船之方發也官必點視及遣巡捕官監送放洋然商人先期以小舟載錢離岸及官司之點巡捕之送一為虛文於是許火内人告以其物貨之半充賞又或以裝發則舶回日亦許告首盡以回

貨充賞沿海州軍以銅錢入海船者有罰淳熙五年
五月詔蕃商往來夾帶銅錢五百文隨離岸五里外
依出界法
臣僚言泉廣二舶司及西南二泉司遣舟回易悉載
金錢四司既自犯法郡縣巡尉其能誰何至淮楚屯
兵月費五十萬見錢居其半南北貿易緡錢之入敵
境者不知其幾於是沿邊皆用鐵錢矣所以淮南舊
鑄銅錢乾道初詔兩淮京西悉用鐵錢荆門隷湖北

以地接襄峴亦用鐵錢而淮西鼓鑄鐵錢未辦議者欲取之蜀蜀事既行參政洪适以為不便上然之但即蜀中取十五萬緡行之廬和而已

六年詔司農丞許子中往淮西措置鐵錢子中言舒蘄黄州皆產鐵合置監舒州置同安監蘄州置蘄春監黄州置齊安監且鑄折二錢詔户部支湊二十萬貫為本又詔發運司通管四監江州興國軍臨江軍撫州子中所管三監舒蘄黄每歲各認三十萬貫其大小鐵錢令兩淮通行

七年舒蘄守臣皆以鑄錢增羨遷官然淮民為之大擾
光宗紹熙二年詔帥漕司賑糴收破缺鐵錢及私錢明
年又降度牒二百道換私鐵錢
臣僚言江北公行以銅錢一准鐵錢四禁之當時銅
錢之在江北者自乾道以來悉以鐵錢收換或以會
子一貫換錢一貫省其銅錢解赴行在及建康鎮江
沿江州軍關津去處委官檢察又於江之南北各置
官庫以銅鐵錢交換凡沿江私渡及極邊徑路嚴禁

透漏

紹熙十五年置利州紹熙監鑄錢十萬緡以救錢引地多山林宜炭鐵仍增鑄十五萬緡未行卒減鑄十萬

二十二年嘉州守臣王知遠乞復嘉之豐遠邛之惠民二監鑄小錢

寧宗嘉定元年即利州鑄當五大錢

三年制司欲盡收舊引又於紹興惠民二監歲鑄共三十萬貫其料並同當三錢時議者恐其利厚而盜鑄滋

多而總所方患引直日低雖盜鑄不禁葢欲錢輕則引重也

會子　高宗紹興元年因婺州之屯駐有司請樁辦合用錢而舟楫不通錢重難致乃詔户部造見錢關子付婺州召客人入中執關赴榷貨務請錢有願得茶鹽香貨鈔引者聽於是州縣以關子充糴本未免抑配而榷貨務又止以日納三分之一償之人皆嗟怨

六年二月詔置行在交子務臣僚言朝廷措置見錢關

子有司寖失本意改為交子官無本錢民何以信極論其不可於是罷交子務令榷貨務椿垛見錢印造關子二十九年印給公據關子付三路總領所淮西湖廣各關子八十萬緡淮東公據四十萬緡自十千至百千凡五等内關子作三年行使公據二年許錢銀中半入納三十年户部侍郎錢端禮被旨造會子椿見錢於城内外流轉其合發官錢並許兌會子赴左藏庫送納明年二月詔會子務隷都茶場正以客旅算請茶鹽香礬等

歲以一千萬貫可以陰助稱提不獨恃見錢以為本又非全仰會子以佐國用也

三十二年十二月詔定偽造會子之罰犯人處斬賞錢一千貫如不願支賞與補進義校尉若徒中及窩藏之家能自告首特與免罪亦支上件賞錢或願補前名目者聽日造會子監官分押每一萬道解赴户部覆印當時會紙取於徽池州續造於成都府又造於臨安府會子初止行於兩浙後又詔通行於淮浙湖北京西除亭户鹽本並用見錢外其不通水路去處上供等錢許盡用會子解

發其沿流州軍錢會中半民間典賣田宅牛畜車船等如之或全用會子者聽

孝宗隆興元年詔官印會子以隆興尚書户部官印會子之印爲文更造五百文會又造二百三百文會五年置江州會子務

乾道二年因左司諫陳祐言會子之敝出内庫及南庫銀一百萬兩收之

三年正月度支郎中唐瑑言自紹興三十一年至乾道

二年七月共印過會子二千八百餘萬道止乾道二年十一月十四日以前共支取過一千五百六十餘萬道除在官司樁管循環外其在民間者有九百八十萬道自十一月十四日以後措置收換截至三年正月六日共繳進過一百一十八萬九千餘貫尚有八百餘萬貫未收大約每月收換不過六七十萬緣諸路綱運依近指揮並要十分見錢州縣不許民戶輸納會子是致在外會子往往商賈低價收買輻輳行在所以六務支取

擁并詔給降度牒及諸州助教帖各五千道付榷貨務召人全以會子入納候出賣將盡申取朝廷節續給降務欲盡收會子也　六月户部會懷言會子除收還外有四百九十萬貫在民間乞存留行使　十二月以民間會子有破損者别造五百萬換給他日又詔損會貫百錢數可照者並作上供錢解發巨室以低價收者坐罪

四年以取到舊會毀抹截鑿付會子局重造三年立爲

一界界以一千萬貫爲額逐界造新換舊差戶部尚書曾懷同共措置鑄提領措置會子庫印依左藏庫推賞其將帶經過務場不得收稅蔣芾奏曰此月用會子收田金銀若會子稍多又出錢銀收之陳俊卿奏曰斂散抑揚權之在上可以無敝其年四月一日興工印造至歲終可造一千萬貫措置收換舊會每道收縻費錢二十足零百半之應舊會破損但貫百字存印文可驗者即與兌換內有假僞將辯驗人吏送所司其監官取朝

廷指揮每驗出一貫僞會追究元收兊會子人錢三貫與辯驗人如官吏用心訖事無假僞具姓名推賞自十二月一日始置局改換至明年三月十日終盡絶更不行用

淳熙三年詔第三界四界各展限三年令都茶場會子庫將第四界銅板接續印造會子二百萬赴南庫樁管當時户部歲入一千二百萬其半為會子而南庫以金銀换收者四百萬流行於外者纔二百萬耳

范成大攬轡録載虜本無錢惟煬王亮嘗一鑄正隆錢絶不多餘悉用中國舊錢又不欲留錢於河南故中國楮幣於汴京置局造官會謂之交鈔擬見錢行使而陰收銅錢悉運而北過河即用錢不用鈔鈔文略曰南京交鈔所準户部符尚書省批降檢會昨奏南京置局印造一貫至三貫例交鈔許人納錢給鈔南路官私作見錢流轉若赴庫支取即時給付每貫輸工墨錢一十五文候七年納換别給以七十為陌

偽造者斬賞錢三百千前後有户部管當令史官交鈔庫使副書押四圍畫龍鶴有飾

右石湖乾道間充泛使入金國道汴京有交鈔所載其所見如此其時中國亦以幣權錢然東南之地有會子又有川引淮交湖會而鼓鑄之所亦復不一所以常困錢幣多而賤秤提無策而彼則惟以交鈔行之河南以中國舊錢行之河北似反簡易也元祐間穎濱使遼回奏事亦言北界別無錢

幣惟用中國錢云

光宗紹熙元年詔第七八界會子各展三年臣僚言會子界三年為限今展至再則爲九年矣何以示信詔造第十界立定年限

寧宗慶元元年詔會子界以三千萬為額額外更增許執奏不行

嘉定二年臣僚言三界會子數目滋多稱提無策詔封椿庫撥金銀度牒官誥綾紙乳香湊成二十萬添貼臨

安府官局收換舊會品搭入納以舊會之二換新會之一而稱提新會最嚴未免告訐肆起根連株逮而苛政出估籍徒流鄉井相望而重刑用假稱提而科敷抑配酷吏得志

泉州守臣宋鈞南劒州守臣趙崇亢陳宓皆以稱提失職鈞降一官崇亢陳宓各展二年磨勘自是歲月扶持民不以信特以畏耳然糴本以楮鹽本以楮百官之俸給以楮軍士支犒以楮州縣支吾無一而非

楮銅錢以罕見為寶前日椿積之本皆絕口而不言矣是宜物價翔騰楮價損折民生憔悴戰士常有不飽之憂州縣小吏無以養廉為歎皆楮之弊也楮弊而錢亦弊昔也以錢重而製楮楮實為便今也錢乏而製楮楮實為病況僞造日滋欲楮之不弊不可得也且國家建隆之初賦入尚少東征西伐兵饋不絕於道未嘗藉楮以開國也靖康以來外攘夷狄內立朝廷左支右吾日不遑暇未嘗藉楮以中興也至於

紹興末年權以濟用至於孝宗謀慮及此未嘗不曲盡其心焉當時內有三宮之奉外有歲幣之費而造楮惟恐其多收換惟恐其不盡而或無以示民信也至於光寧以來造愈多而弊愈甚其所幸者恭儉節用無土木之妖動靜有常無錫予之泛所以楮雖弊而有以養其原也

川引　高宗紹興三年六月詔四川自祖宗以來先計引數封樁本錢常停重錢以權輕劵故法不弊中間印

給泛料數多即將本錢侵用故引法日壞況自張浚開宣府趙開為總餉以供糴本以給軍需增引日多莫能禁止

七年二月川陝副帥吴玠請置銀會於河池五月中書省言引數已多慮害成法詔止之蓋祖宗時蜀交書放兩界每界止一百二十餘萬今三界通行為三千七百八十餘萬以至於紹興末年積至四千一百四十七萬餘貫所有鐵錢僅及七十萬貫又以鹽酒等陰為稱提

是以餉臣王之望亦請添印錢引以救目前不得不為
朝廷久遠之慮當時詔添印三百萬委之望約度給用
即止後之望只添印一百萬
孝宗隆興二年餉臣趙沂依前指揮添印二百萬
淳熙五年閏六月臣僚言蜀中錢引已增至四千五百
餘萬增而不已必至於不可行乞立定額毋得增添從
之
光宗紹熙二年五月詔川引展界行使

寧宗嘉泰末兩界書放凡五千三百餘萬緡通三界書放益多矣　開禧末年餉臣陳咸以歲用不足嘗爲小會卒不能行　嘉定初每緡止直鐵錢四百以下咸乃出金銀度牒一千三百萬收回半界期以歲終不用然四川諸州去總所遠者千數百里期限已逼受給之際吏復爲姦於是商賈不行民皆嗟怨一引之直僅售百錢制司乃揭榜除收兌一千三百萬引外三界依舊通行又檄總所取金銀就成都置場收兌民心稍定自後

引直五百鐵錢有奇若關外用銅錢引直百七十錢而已

嘉定三年春制總司收兑九十一界二千九百餘萬緡其千二百萬緡以茶馬司羨餘錢及制司空名官告總所椿管金銀度牒對鑿餘以九十三界錢引收兑又造九十四界錢引五百餘萬緡以收前宣撫程松所增之數應民間輸納者每引百帖八千其金銀品搭牽用新引七分金銀三分其金銀品色官稱不無少虧每舊引

百帖納二十引葢自元年三年兩收舊引而引直遂復如故昔高宗因論四川交子最善沈該稱提之説謂官中嘗有錢百萬緡如交子價減即官用錢自買方得無弊

淮交　紹興末年會子行未有兩淮湖廣之分

乾道元年户部侍郎林安宅言督府妄費印給會子太多而本錢不足遂致有弊乞别給會子二十萬背印付淮南州軍行使不得越過他路

二年六月詔别印二百三百五百一貫交子三百萬止於兩淮州縣行使其日前舊會聽對換應入納買賣並以交子見錢中半如往來不便詔給交子會子各二十萬付鎮江建康府榷貨務使淮人之過江江南人之渡淮者皆得對換循環使用然自紹興末年以前銅錢禁用於淮而易以鐵錢會子既用於淮而易以交子於是商賈不行淮民以困右司諫陳良祐言莫若如舊從民便鐵錢已散銅錢已收且令兼行以鐵錢二當銅錢一

交子可以盡罷無疑也上曰朕亦知其不可行只為武鋒一軍在彼良祐又奏交子不便詔兩淮郡守漕臣各條其利害乃謂所降交子數多而銅錢并會子又不過江是致民旅未便詔銅錢并會子依舊過江行使其民間交子許作見錢納官應在官交子日下盡數赴行在左藏庫交納

後又詔銅錢并會子依舊過江行使又詔江南州郡民間行使淮交者從便至嘉定十五年增印及三百

萬其數日增價亦日損稱提無其術也

湖會　孝宗隆興元年湖廣餉臣王珏言襄陽郢復等處大軍支請以錢銀品搭令措置於大軍庫堆垛見錢印造五百并一貫直便會子發赴軍前當見錢流轉於京西湖北路行使乞鑄勘會子覆印會子印及下江西湖南漕司根刷舉人落卷及已毀抹茶引故紙應副抄造會子從之及印造之權既專則印造之數日增且總所所給止行本路而京南水陸要衝商賈必由之地流

通不便乃詔總所以印造銅板缴申尚書省又撥茶引及行在會子收換焚毁而總領所謂江陵鄂州商旅輻輳之地每年客販官鹽動以數百萬緡自來難得回貨又湖北會子不許出界多將會子就買茶引回往建康鎮江等處與販今既有行在會子可以通行誰肯就買茶引縁每年帖降引數多著賣不行軍食必闕朝廷遂寢其議乃再印給湖北會子二百萬貫收換舊會至嘉定十四年詔造湖廣會子三十萬對換破損會自後因

仍行之

按錢幣之權當出於上則造錢幣之司當歸於一漢時常令民自鑄錢及武帝則専令上林三官鑄之而天下非三官錢不得行郡國前所鑄錢皆廢銷輸其銅三官然錢以銅鐵鉛錫而成而銅鐵鉛錫搬運重難是以歷代多即坑冶附近之所置監鑄錢亦以錢之直日輕其用日廣不容不多置監冶鑄以供用中興以來始轉而為楮幣夫錢重而

直少則多置監以鑄之可也楮輕而直多則就行都印造足矣今既有行在會子又有川引淮引湖會各自印造而其末也收換不行稱提無策何哉蓋置會子之初意本非即以會為錢蓋以茶鹽鈔引之屬視之而暫以權錢耳然鈔引則所直者重（承平時解鹽場四貫八百售一鈔請鹽二百斤）而會子則止於一貫下至三百二百鈔引只令商人憑以取茶鹽香貨故必須分路（如顆鹽鈔只可行於陝西末鹽鈔只可行於江淮之類）會子則公私

買賣支給無往而不用且自一貫造至二百則是明以之代見錢矣又况以尺楮而代數斤之銅賫輕用重千里之遠數萬之緡一夫之力尅日可到則何必川自川淮自淮湖自湖而使後來或廢或用號令反覆民聽疑惑乎葢兩淮荆湖所造朝廷初意欲暫用而即廢而不知流落民間便同見鏹所以後來收換生受只得再造遂愈多而愈賤亦是立法之初講之不詳故也

東萊呂氏曰泉布之設乃是阜通財貨之物權財貨之所由生者考之於古如管子論禹湯之幣禹以歷山之金湯以莊山之金皆緣凶年故作幣救民之饑考之周官司市凡國有凶荒則市無征而作布又考單穆公諫景王之說古者天災流行於是量資幣權輕重作幣以救民以管子與周禮單穆公之論觀夏商之時所以作錢幣權一時之宜移民通粟者為救荒而設本非先王財貨之本處

論國用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以三十年通制則有九年之食以為財貨之盛三登曰太平王道之盛也以此知古人論財貨但論九年之積初未嘗論所藏者數萬千緡何故所謂農桑衣食財貨之本錢布流通不過權一時之宜而已先有所謂穀粟泉布之權方有所施若是無本雖積鏹至多亦何補盈虛之數所以三代以前論財賦者皆以穀粟為本所謂泉布不過權輕重取之於民所以九

貢九賦用錢幣為賦甚少所謂俸禄亦是頒田制禄君卿大夫不過以采地為多寡亦未嘗以錢布為禄所以三代之人多地著不為末作蓋縁錢之用少如制禄既以田不以錢制賦又自以穀粟布帛其間用錢甚少所以錢之權輕惟凶年饑荒所以作幣先儒謂金銅無凶年權時作此以通有無以均多少而已所以三代之前論布泉者甚少到得漢初有天下尚自有古意王公至佐吏以班職

之高下所謂萬石千石百石亦是以穀粟制禄不過口筭每人所納百餘年尚未以錢布為重至武帝有事四夷是時國用不足立告緡之法以括責天下自此古意漸失錢幣方重大抵三代以前惟其以穀粟為本以泉布為權常不使權勝本所以當時地利既盡浮游末作之徒少後世此制壞以匹夫之家藏鏹千萬與公上爭衡亦是古意浸失故後世貢禹之徒欲全廢此惟以穀帛為本此又

却是見害懲艾矯枉過直之論大抵天下之事所謂經權本末常相為用權不可勝經末不可勝本若徒見一時游手末作之弊欲盡廢之如此則得其一不知其二後世如魏文帝當時天下盡不用錢貢禹之論略已施行遂有濕穀薄絹之弊反以天下有用之物為無用其意本要重穀帛反以輕穀帛天下惟得中適平論最難方其重之太過一切盡用及其廢之太過一切盡不用二者皆不得

中然三代以前更不得而考自漢至隋其泉布更易雖不可知要知五銖之錢最爲得中自漢至隋屢更屢易惟五銖之法終不可易自唐至五代惟武德時初鑄開元錢最得其平自唐至五代惟開元之法終不可易論者葢無不以此爲當以此知數千載前有五銖復有開元最可用何故論太重有所謂直百當千之錢論太輕則有所謂榆莢三銖之錢然而皆不得中惟五銖開元銖兩之多寡

鼓鑄之精密相望不可易本朝初用開元為法其錢皆可以久行自太宗以張齊賢為江南轉運務欲多鑄錢自此變開元錢法錢雖多其精密俱不及前代本朝張齊賢未變之前所謂太平錢尚自可見齊賢既變法之後錢雖多然甚薄惡不可用當時務要得多不思大體國家之所以設錢以權輕重本末未嘗取利論財計不精者但以鑄錢所入多為利殊不知權歸公上鑄錢雖多利之小者

權歸公上利之大者南齊孔顗論鑄錢不可以惜銅愛工若不惜銅則鑄錢無利若不得利則私鑄不敢起私鑄不敢起則斂散歸公上鼓鑄權不下分此其利之大者徒徇小利錢便薄惡如此姦民務之皆可以為錢不出於公上利孔四散乃是以小利失大利南齊孔顗之言乃是不可易之論或者自緣錢薄惡後論者紛紛或是立法以禁惡錢或是以錢為國賦條目不一皆是不揣其本而齊

其末若是上之人不惜銅愛工使姦民無利乃是國家之大利泉布之法總而論之如周如秦如漢五銖如唐開元其規或可以為式此是錢之正若一時之所鑄如劉備鑄大錢以足軍市之財第五琦鑄乾元錢此是錢之權也如漢武帝以鹿皮為幣王莽以龜貝為幣此是錢之蠹也或見財貨之多欲得廢錢或見財貨之少欲得放鑄皆一時矯枉之論不可通行者也若是權一時之宜如寇瑊

之在蜀創置交子此一時舉偏救弊之政亦非錢布經久可行之制交子行之於蜀則可於他利害大段不同何故蜀用鐵錢其大者以二十五斤為一千其中者以十三斤為一千行旅賫持不便故當時之券會生於鐵錢不便緣輕重之推移不可以挾持交子之法出於民之所自為託之於官所以可行鐵錢不便交子即便今則銅錢稍輕行旅非不可挾持欲行楮幣銅錢却便楮劵不便昔者

之便今日之不便議者欲以楮幣公行參之於蜀之法自可以相依而行要非經久之制今日之所以為楮券又欲為鐵錢其原在於錢少或銷為銅器或邊鄙滲漏或藏於富室今則所論利害甚悉財利之用在於貿易孔顗之論宜不惜銅愛工不計多寡此最的當推本論之錢之為物饑不可食寒不可衣至於百工之事皆資以為生不可缺者若是地力既盡穀帛有餘山澤之藏咸得其利錢

雖少不過錢重錢雖重彼此相權國家之利亦孔
顗之論要當尋古義識經權然後可也
水心葉氏曰錢之利害有數說古者因物權之以
錢後世因錢權之以物錢幣之所起起於商賈通
行四方交至遠近之制物不可以自行故以金錢
行之然三代之世用錢至少自秦漢以後浸多至
於今日非錢不行三代以前所以錢極少者當時
民有常業一家之用自穀米布帛蔬菜魚肉皆因

其力以自致計其待錢而具者無幾止是商賈之貿遷與朝廷所以權天下之物然後賴錢幣之用如李悝平糴法計民一歲用錢只一千以上是時已為多矣蓋三代時尚不及此土地所宜人力所食非穀粟則布帛與夫民之所自致者皆無待於金錢而民安本著業金錢亦為無用故用之至少所用之數以歲計之亦是臨時立法制其多少後世不然百物皆由錢起故因錢制物布帛則有文

尺之數穀粟有斛斗之數其他凡世間飲食資生之具皆從錢起銖兩多少貴賤輕重皆由錢而制上自朝廷之運用下自民間輸貢州縣委藏商賈貿易皆主於錢故後世用錢百倍於前然而三代不得不少後世不得不多何者三代各斷其國以自治一國之物自足以供一國之用非是天下通行不可闕之物亦不至費心力以營之上又明立禁戒不要使天下窮力遠須故書曰惟土物愛厥

心藏老子曰至治之極民甘其食美其服樂其俗隣國相望雞犬之聲相聞民至老死不相往來其無所用錢如此安得不少後世天下既為一國雖有州縣異名而無秦越不相知之患臂指如一天下之民安得不交通於四方則商賈往來南北互致又多於前世金錢安得不多古者以玉為服飾以龜為寶以金銀為幣錢只處其一朝廷大用度大賜予則是金盡用黄金既以玉為服飾玉是質

重之物以之為飾過於金珠遠矣漢世猶用金銀為幣宣元以後金幣始盡王莽欲復古制分三等幣後不復行至東漢以後黄金最少又縁佛老之教盛行費為土木之飾故金銀不復為幣反皆以為器用服玩之具玉自此亦益少服飾却用金銀故幣始專用錢所以後世錢多此數者皆錢之所由多用錢既多制度不一輕重大小厚薄皆随時變易至唐以開元錢為凖始得輕重之中古錢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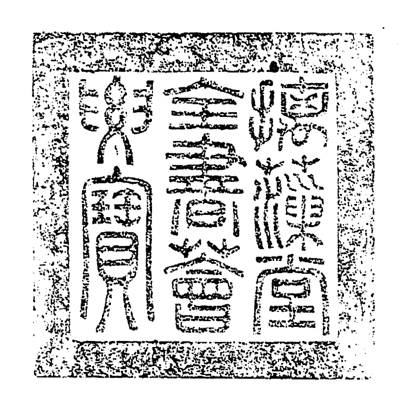
輕今三代錢已無如漢五銖半兩其在者尤輕薄
不可用蓋古者以錢為下幣為其輕重後世以錢
為重幣則五銖半兩之類宜不可用然大重則不
可行所以開元為輕重之中唐鑄此錢漫衍天下
至今猶多有之然唐世無錢尤甚宋朝則無時不
鼓鑄以開元錢為準如太平天禧錢又過於開元
仁宗以前如太平錢最好自熙寧以後不甚佳國
初惟要錢好不計工費後世惟欲其富往往減工

縮費所以錢稍惡若乾道紹興錢又不及熙豐遠矣然而唐世所以惡錢多正以朝廷不禁民之自鑄要之利權當歸於上豈可與民共之如劉秩之論與賈誼相似當漢文帝欲以恭儉致昇平謂天下無用錢處故不復收其權柄使吴鄧錢得布天下吴王用之卒亂東南唐以開元天寶以後天下苦於用兵朝廷急於興利一向務多錢以濟急如茶酒鹽鐵等末利既興故自肅代以來漸漸以末

利征天下反求錢於民間上下相征則雖私家用度亦非錢不行天下之物隐没不見而通行於世者惟錢耳夫古今之變世數之易物之輕重貨之貴賤其間迭往迭來不可逆知然錢貨至神之物無留藏積蓄之道惟通融流轉方見其功用今世富人既務藏錢而朝廷亦盡征天下錢入於王府已入者不使之出乃立楮於外以待之不知錢以通行天下為利錢雖積之甚多與他物何異人不

究其本原但以錢為少只當用楮楮行而錢益少故不惟物不可得而見而錢亦將不可得而見然自古今之弊相續至於今日事極則變物變則反必須更有作新之道但未知其法當如何變得其決不可易者廢交子然後可使所藏之錢復出若夫富强之道在於物多物多則賤賤則錢貴錢貴然後輕重可權交易可通今世錢至賤錢賤由乎物少其變通之道非聖人不能也

文獻通考卷九



總校官庶吉士臣張能照
校對官編修臣閔惇大
謄錄監生臣陸恩綬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文獻通考卷十

詳校官員外郎臣潘紹觀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九千三百三十 史部

文獻通考卷十

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戶口考一

歷代戶口丁中賦役

夏禹平水土為九州人口千三百五十五萬三千九百二十三塗山之會諸侯執玉帛者萬國及其衰也諸侯相兼逮湯受命其能存者三千餘國方於塗山十損其七

周武王定天下列五等之封凡千七百七十三國又減湯時千三百國人衆之損亦如之周公相成王致理刑措人口千三百七十萬四千九百二十三此周之極盛也

小司徒之職掌建邦之教法以稽國中及四郊都鄙之夫家九比之數以辨其貴賤老幼廢疾凡征役之施舍與其祭祀飲食喪紀之禁令鄭司農云九比謂九夫為井康成謂九比者冢宰職出九賦者之人數也乃會萬民之卒伍而用之五人為伍五伍為

兩四兩為卒五卒為旅五旅為師以起軍旅以作田役以比追胥以令貢賦

乃均土地以稽人民而周知其數上地家七人可任也者家三人中地家六人可任也者二家五人下地家五人可任也者家二人可任謂丁強任力役之事者出老者以其餘男女強弱相半其大數

凡起徒役毋過家一人以其餘為羨唯田與追胥竭作羨饒也田謂獵也追追寇賊也竭作盡行

鄉大夫以歲時登其夫家之衆寡辨其可任者國中自

七尺以及六十野自六尺以及六十有五皆征之其舍者國中貴者賢者能者服公事者老者疾者皆舍以歲時入其書征之給公上事也國中城郭内年十五以下為六尺二十為七尺國中晚賦而早免之以其所居復多役少野早賦而晚免之以其復少役多

朱子語録曰問周制都鄙用助法八家同井鄉遂用貢法十夫有溝鄉遂所以不為井者何故曰都鄙以四起數五六家始出一人故甸出甲士三人步卒七十二人鄉遂以五起數家出一人為兵以

守衛王畿役次必簡故周禮惟挽匶則用之此役之最輕者

山齋易氏曰近郊之民王之內地共輦之事職無虛月追胥之比無時無之故七尺而征六十而舍則稍優於畿外非姑息也遠郊之地王之外地也其溝洫之制各有司存野役之起不及其羨故六尺而征六十五而舍則稍重於內地非荼毒也園廛二十而一若輕於近郊也而草木之毓夫家之

聚不可以擾擾則不能以寧居是故二十而稅一漆林二十而五若重於遠郊也而器用之末作商賈之資利不可不抑不抑則必至於忘本是二十而五係近郊遠郊勞佚所係

載師凡民無職事者出夫家之征（夫稅者百畝之稅家稅者出士徒車輦給徭役横渠張氏曰夫家之征疑無過家一人者謂之夫餘夫竭作或三人或二人或二家五人謂之家）

閭師凡無職者出夫布

民無職者一而已載師出夫家之征閭師止言出

夫布何也載師承上文宅不毛田不耕之後乃示罰之法也閭師承上文九職任民之役乃常法也均一無職之民而待之有二法何也盖古人於游惰不耕及商賈末作之人皆於常法之外别立法以抑之如關市或譏而不征或征之譏者常法也征者所以抑之也閒民或出夫布或并出夫家之征夫布其常也并出夫家所以抑之也夫家解當如横渠之説鄭注謂令出一夫百畝之税則無田

而所征與受田者等不幾太酷矣

遂大夫以歲時稽其夫家之衆寡六畜田野辨其可任者與其可施舍者掌其政令禁戒司民掌登萬民之數自生齒以上皆書於版辨其國中與其都鄙及其郊野異其男女歲登下其死生及三年大比以萬民之數詔司寇司寇及孟冬祀司民之日獻其數於王王拜受之登於天府內史司會冢宰貳之以贊王治三官以貳佐王治者當以民多少黜陟主民之吏均人掌均人民牛馬車輦之力政政讀為征人民

則治城郭塗巷溝渠牛馬車輦轉委積之屬　凡均力政以歲上下豐年則公旬用三日焉中年則公旬用二日焉無年則公旬用一日焉旬均也　凶札則無力政

王制用民之力歲不過三日

宣王既喪南國之師敗於姜戎是也　乃料民於太原

仲山甫諫曰民不可料也夫古者不料民而知其多少司民協孤終掌民數者無父曰孤終死也　司商協民姓掌賜族受姓之官　司徒協旅合師旅　司寇協姦刑官知死刑之數　牧協職牧養犧牲

合其物色之數工協革百工之官更制度合其數塲協入塲圃黍稷之數廩協出廩人掌九穀出用之數是則少多死生出入往來者皆可知也於是乎又審之以事事謂國籍田蒐狩簡知其數王治農於籍蒐於農隙耨穫亦於籍獮於既烝狩於畢時烝秋時畢冬時是皆習民數者也又何料焉不謂其少而大料之是示少而惡事也言王不謂其衆少而大料數之是示以寡少又厭惡政事不能修之意也臨政示少諸侯避之治民惡事無以賦令且無故而料民天之所惡也害於政而妨於後嗣王卒料之及幽

王乃廢滅
平王東遷三十餘年莊王十三年齊桓公二年五千里外非天子之御自太子公侯以下至於庶人凡千一百九十四萬一千九百二十三人
戰國之時考蘇張之說計秦及山東六國戎卒尚餘五百餘萬推人口數尚當千餘萬秦兼諸侯所殺三分居一猶以餘力北築長城四十餘萬南戍五嶺五十餘萬阿房驪山七十萬三十年間百姓死没相踵於路陳項

又肆其酷烈新安之坑二十餘萬彭城之戰睢水不流漢高帝定天下人之死傷亦數百萬是以平城之卒不過三十萬方之六國十分無三

右杜氏通典所考東遷以後漢初戶口數目大約如此

秦用商鞅之法月為更卒已復為正一歲屯戍一歲力役三十倍於古更卒謂給郡縣一月而更者正卒謂給中都官者也漢興循而未改

漢高祖四年八月初為算賦漢儀注人年十五以上至五十六出賦錢人百二十為一算為治庫兵車馬

按戶口之賦始於此古之治民者有田則稅之有身則役之未有稅其身者也漢法民年十五而算出口賦至五十六而除二十而傅給徭役亦五十六而除是且稅之且役之也

十一年詔曰欲省賦甚今獻未有程吏或多賦以為獻而諸侯王尤多民疾之令諸侯王通侯常以十月朝獻

及郡各以口數率人歲六十三錢以給獻費據四年算賦減其半也

更賦如淳曰更有三品有卒更有踐更有過更古者正卒無常人皆當迭為之一月一更是為卒更也貧者欲得僱更錢者次直者出錢僱之月二千是為踐更也天下人皆直戍邊三日亦名為更律所謂繇戍也雖丞相子亦在戍邊之調不可人人自行三日戍又行者當自戍三日不可往便還因便住一歲一更諸不行者出錢三百入官官以給戍者是為過更也律說卒踐更者居也居更縣中五月乃更也後從尉律卒踐更一月休十一月也食貨志曰月為更卒已復為正一歲屯戍一歲力役三十倍於古此漢初因秦法而行後遂改易有謫乃戍邊一歲耳

惠帝六年令民女子年十五以上至三十不嫁五筭漢律人出一算算百二十錢唯賈人與奴婢倍算今使五算罪謫之也

文帝偃武修文丁男三年而一事民賦四十常賦歲一事每算百二十時天下民多故三歲一事賦四十也

吳以銅鹽故百姓無賦卒踐更輒予平賈

景帝二年令天下男子年二十始傅傅著也言著名籍給公家徭役

徐氏曰按高紀發關中老弱未傅者悉詣軍如淳曰律年二十三傅之疇官高不滿六尺二寸以下

為疲癃漢儀注民年二十三為正一歲為衛士一歲為材官騎士習射御馳戰陳年五十六乃免為庶民就田里則知漢初民在官三十有三年也今景帝更為異制令男子年二十始傳則在官三十有六年矣

武帝建元元年詔民年八十復二算（二口之算也）

元封元年行所巡縣無出今年算

昭帝元鳳四年詔毋收四年五年口賦（漢儀注民年七歲至十四出口

賦錢人二十三二十錢以食天子其三錢武帝加口錢以補車騎馬三年以前逋更賦未入者勿收更賦注見上

按算賦十五歲以上方出此口賦則十五歲以前未算時所賦也

元平元年詔減口賦錢有司奏請減什三上許之

宣帝地節三年流民還歸者且勿算事

甘露元年減民算三十一算減錢三十也

五鳳三年減天下口錢

按漢始有口賦然頗輕於後代至昭宣時又時有減免且令流民還歸者勿算故其時膠東相王成遂偽增上流民自占八萬餘口以蒙顯賞則以流徙者算數既除州郡無逋負之責可以容偽故也

元帝時貢禹請民年二十乃算

禹以為古民亡賦算口錢起武帝征伐四夷重賦於民民產子三歲則出口錢故民重困至於生子輒殺宜令民七歲去齒乃出口錢年二十乃算天子下其

議令民產子七歳乃出口錢自此始
成帝建始元年減天下賦錢算四十
惠帝即位令吏六百石以上父母妻子與同居及故吏嘗佩將軍都尉印將兵及佩二千石官印者家唯給軍賦他無所與（同居謂同籍同財也）
貨殖傳秦漢之制列侯封君食租稅歳率户二百千户之君則二十萬朝覲聘享出其中庶民農工商賈率一歳萬息二千户百萬之家即二十萬而更繇租賦出其

中衣食好美矣

按漢法有口賦有戶賦口賦則算賦是也戶賦見於史者惟此二條貨殖傳所言則是封君食邑戶所賦然則地土之不以封者縣官别賦之歟抑無此賦也庶民農工商賈以下似是百戶賦二十與上懸絶殊不可曉又謂之息二千豈官每戶貸以一文而萬戶取其息二千乎當考

漢自高祖訖於孝平民戶千二百二十三萬三千六十

二口五千九百五十九萬四千九百七十八漢極盛矣漢之戸口至元始二年最為殷盛故志舉之以為數王莽簒位以周官税民凡田不耕者為不殖出三夫之税城郭中宅不樹藝者為不毛出三夫之布民浮游無事出夫布一疋其不能出布者宂作宂散也人勇反縣官衣食之

世祖建武二十二年地震壓死者其口賦逋税勿收

明帝即位九月發天水三千人討叛羌復是歳更賦

永平五年復元氏田租更賦六歳

永平九年徙朔方者復口算

章帝元和元年人無田徙他界者除算三年

二年詔曰令人之有産子者復勿算三歲令諸懷妊者

賜胎養穀人三斛復其夫勿算一歲著以為令

和帝永元六年流民就賤還歸者復一歲田租更賦

安帝永初四年除三年過更口算

元初元年除三輔三歲更賦口算

順帝永建五年郡國貧人被災傷者勿收責今年過更

陽嘉元年勿收更租口賦

永和四年除太原民更賦金城隴西地震災甚者勿收

口賦

桓帝永壽元年復泰山琅琊更算

光武中元二年戸四百二十七萬九千六百三十四口

二千一百萬七千八百二十

明帝永平十八年戸五百八十六萬百七十三口三千

四百一十二萬五千二十一

章帝章和二年戶七百四十五萬六千七百八十四口四千三百三十五萬六千三百六十七

和帝永興元年戶九百二十三萬七千一百一十二口五千三百二十五萬六千二百二十九

安帝延光四年戶九百六十四萬七千八百三十八口四千八百六十九萬七百八十九

順帝建康元年戶九百九十四萬六千九百一十九口四千九百七十三萬五百五十

冲帝永嘉元年戸九百九十三萬七千六百八十口四千九百五十二萬四千一百八十三

質帝本初元年戸九百三十四萬八千二百二十七口四千七百五十六萬六千七百七十二

右郡國志注伏無忌所記每帝崩輒記戸口及墾田大數列於後以見滋減之差墾田數見田賦門光武中興之後三十餘年所附養至末年戸數僅及西都孝平時四分之一兵革之禍可畏哉嗣是累朝休

養生息每每增羨固其理也但冲質二帝享國各止一年二年之間史所載無大兵革饑饉而永嘉戶數損於建康一萬本初戶數損於永嘉五十八萬有奇殊不可曉豈紀録之誤邪

桓帝永壽二年戶千六百七萬九百六口五千六萬六千八百五十六

右東都戶口極盛之數此係後漢書郡國志所載如通典則以為戶千六十七萬七千九百六十口

五千六百四十八萬六千八百五十六户少於漢書五百三十八萬有奇口多於漢書六百四十二萬有奇未知孰是

靈帝遭黄巾之亂獻帝罹董卓之難大焚宫廟劫御西遷京師蕭條豪傑竝爭郭汜李傕之徒殘害又甚是以興平建安之際海內荒廢天子奔流白骨盈野故陝津之難以箕撮指安邑之東后裳不全遂有戎寇雄雌未定割剝庶民三十餘年及魏武剋平天下文帝受禪人

衆之損萬有一存

魏武據中原劉備割巴蜀孫權盡有江東之地三國鼎立戰爭不息魏氏戶六十六萬三千四百二十三口四百四十三萬二千八百八十一

漢昭烈章武元年有戶二十萬男女九十萬蜀亡時戶二十八萬口九十四萬帶甲將士十萬二千吏四萬

吳赤烏三年戶五十二萬男女口二百三十萬吳亡時戶五十三萬吏三萬二千兵二十三萬男女口二百三

十萬後宮五千餘人

劉昭補注後漢郡國志注曰魏景元四年與蜀通計民戶九十四萬三千四百二十三口五百三十七萬二千八百九十一又按正始五年揚威將軍朱照日所上吳之所領兵戶凡十三萬二千推其民數不能多蜀矣昔漢永和五年南陽戶五十餘萬汝南戶四十萬方之於今三帝鼎足不踰二郡加有食祿復除之民凶年饑疾之難且可供役裁

足一郡以一郡之用供三帝之用斯亦勤矣

魏武帝初平袁氏定鄴都制賦戶絹二疋綿二斤見田賦門

晉武帝平吳之後制戶調之式丁男之戶歲輸絹三疋綿三斤女及次丁男為戶者半輸其諸邊郡或三分之二遠者三分之一夷人輸賨布戶一匹遠者或一丈田占數見田賦門男女年十六已上至六十為正丁十五以下至十三六十一以上至六十五為次丁十二以下六十六以上為老小不事

蜀李雄薄賦其人口出錢四十文巴人謂賦爲賨因爲名焉賨之名舊矣其賦錢四十則起於李雄也

晉武帝太康元年平吳之後九州攸同大抵編户二百四十五萬九千八百四口千六百一十六萬三千八百六十三此晉之極盛也

後趙石勒據有河北初文武官上疏請依劉備在蜀魏王在鄴故事魏王即曹公以河内魏絳等十一郡幷前趙國合二十四户二十九萬爲趙國前秦苻堅

滅前燕慕容暐入鄴閱其名籍戸二百四十五萬八千九百六十九口九千九百九十八萬七千九百三十五徙關東豪傑及諸雜夷十萬口於關中平燕定蜀之後偽代之盛也時關隴清宴百姓豐樂自長安至於諸州二十里一亭四十里一旅行者取給於途工賈資販於道

孝武帝太元二年除度定田收租之制公王以下口稅三斛唯蠲在身之役

八年又增稅米五石

南燕主慕容備德優遷徙之民使之長復不役民緣此迭相蔭冒或百室合戶或千丁共籍以避課役尚書請加隱覈從之得蔭戶五萬八千

宋武帝北取南燕平廣固今北海郡西滅姚秦平關洛長河以南盡為宋有帝素節儉文帝勵精勤民元嘉之治比於文景國富兵強更務遠畧師徒覆敗江左虛耗今按本史孝武大明八年戶九十萬六千八百七十口四百

六十八萬五千五百一

宋文帝元嘉中始興太守孫豁上表曰武吏年滿十六便課米六十斛五十以下至十三皆課三十斛一戸内隨丁多少悉皆輸米且十三兒未堪田作或是單迥便自逃匿戸口之減實此之由宜更量課限使得存立今若減其米課雖有交損考之將來理有深益詔善之

按漢以前田賦自為田賦戸口之賦自為戸口之賦魏晉以來似始混而賦之所以晉孝武時除度

定田收租之制只口稅三斛增至五石而宋元嘉
時乃至課米六十斛與晉制懸絶殊不可曉豈所
謂六十斛者非一歲所賦邪當考
宋孝武帝大明五年制天下人戸歲輸布四尺
孝武大明中王敬弘上言舊制人年十二半役十六全
役當以十三以上能自營私及公故以充役考之見事
猶或未盡體有強弱不皆稱耳循吏恤隱可無甚患庸
愚守宰必有勤劇况値苛政豈可稱言至今逃竄求免

胎孕不育乃避罪憲實亦由茲今皇化維新四方無事役名之宜應存消息十五至十六宜為半丁十七為全丁帝從之

齊氏六主年代短促其戸口未詳

齊自永元以後魏每來伐繼以内難揚徐二州人丁三人取兩以此為率遠郡悉令上米準行一人五十斛輸米既畢就役如故又先是諸郡役人多依人士為附隷謂之屬名又東境役苦百姓多注籍詐病遣外醫巫在

所檢占諸屬名并取病身凡屬名多不合役往往所在並是復蔭之家凡注病者或以積年皆攝充將役又追責病者租布隨其年歲多少銜命之人皆務貨賂隨意縱捨

梁武之初亦稱為治後侯景逆亂竟以幽斃元帝纔及三年便至覆滅墳籍亦同灰燼戶口不能詳究

陳武帝荆州之西既非我有淮肥之內力不能加宣帝勤恤民隱時稱令主閱其本史戶六十萬而末年窮兵

黷武遠事經畧吳明徹全軍隻輪不返鋭卒殲焉至後主亡時隋家所收戶五十萬口二百萬

後魏起自陰山盡有中夏孝文遷都河洛定禮崇儒明帝正光以前時惟全盛戶口之數比夫晉太康倍而餘矣

按太康平吳後戶二百四十五萬九千八百口千六百一十六萬三千八百六十三云倍而餘是其盛時則戶有至五百餘萬矣

道武帝時詔採諸漏戶合輸綸綿自後諸逃戶占為紬蠒羅縠者甚衆於是雜營戶師徧於天下不隷守宰賦役不同戶口錯亂景穆帝即位一切罷之以屬郡縣

按入戶之以輸財別為戶計不隷郡縣其事始此

魏令每調一夫一婦帛一疋粟二石詳見田賦門

爾朱之亂政移臣下分為東西權臣擅命戰爭不息人戶流離官司文簿散棄今按舊史戶三百三十七萬五千三百六十八

其時以征伐不息唯河北三數大郡多千戸以下復通新附之郡小者戸纔二十口百而已

齊神武秉政乃命孫騰高崇之分責無籍之戸得六十餘萬於是僑居者各勒還本籍是後租調之入有加焉北齊承魏末喪亂與周人抗衡雖開拓淮南而郡縣褊小文宣受禪性多暴虐及武成後主俱是僻王至崇化二年為周所滅有戸三百三萬二千五百二十八口二十萬六千八百八十

北齊武成河清三年乃命男子十八以上六十五以下為丁十六以上十七以下為中丁六十六以上為老十五以下為小

後周閔明二主俱以弑崩武帝誅權臣攬庶政恭儉節用考覈名實五六年内平蕩燕齊嗣子昏虐亡不旋踵大象中有戶三百五十九萬口九百萬九千六百四

周制司役掌力役之政令凡人自十八至五十九皆任於役豐年不過三旬中年則二旬下年則一旬起徒役

無過家一人有年八十者一子不從役百年者家不從役廢疾非人不養者一人不從役若凶札亦無力征隋文帝頒新令男女三歲以下為黄十歲以下為小十七歲以下為中十八歲以上為丁以從課役六十為老乃免開皇三年乃令人以二十一成丁煬帝即位戸口益多男子以二十二為丁高熲奏人間課税雖有定分年恒徵納除注常多長吏肆情文帳出没既無定簿難以推挍乃為輸籍之樣請徧下諸州每年正月五日縣令

巡人各隨近五黨三黨共為一團依樣定戶上下帝從之自是姦無所容

通典論曰隋受周禪至大業二年有戶八百九十萬蓋承周齊分據暴君慢吏賦重役勤人不堪命多依豪室禁網隳廢姦偽尤滋高熲覩流冗之病建輸籍之法於是定其名輕其數使人知為浮客被强家收太半之賦為編甿奉公上蒙輕減之征浮客悉自歸於編戶隋代之盛由此

東坡蘇氏曰古者以民之多寡爲國之貧富故管仲以陰謀傾魯梁之民而商鞅亦招三晉之人以併諸侯當周之盛時其民物之數登於王府者蓋拜而受之自漢以來丁口之蕃息與倉廩府庫之盛莫如隋其貢賦輸籍之法必有可觀者然學者以其得天下不以道又不過再世而亡是以鄙之而無傳焉孔子曰不以人廢言而況可以廢一代之良法乎文帝之初有户三百六十餘萬平陳所

得又五十萬至大業之始不及二十年而增至八百九十餘萬者何也方是時布帛之積至於無所容資儲之在天下者至不可勝數及其敗亡塗地而洛口諸倉足以致百萬之衆豈可少哉

文帝恭儉為治不加賦於人煬帝大業二年戶八百九十萬七千五百三十六口四千六百一萬九千九百五十六此隋之極盛也後周靜帝時有戶三百九十九萬九千六百四至開皇九年平陳得戶五十萬及是纔二十六七年直增四百八十萬七千九百二十二

煬帝承其全盛遂恣荒淫建洛邑每月役丁二百萬人導洛河及淮北通涿郡築長城東西千餘里皆徵百萬餘人丁男不充以婦女充役而死者大半天下之人十分九為盜賊以至於亡

大業五年民部侍郎裴藴以民間版籍脫漏戶口及詐注老少尚多奏令貌閱若一人不實則官司解職又許民糾得一丁者令被糾之家代輸賦役是時諸郡計帳進丁二十四萬三千新附口六十四萬一千五百帝臨

朝覽狀曰前代無賢才致此罔冒今戶口皆實全由裴藴由是漸見親委

唐制民始生為黄四歲為小十六為中二十一為丁六十為老（授田法見田賦門）

定天下戶量其資產定為三等後詔三等未定升降宜為九等　凡丁附籍帳者春附則課役並征夏附則免課從役秋附則課役俱免（其冒詐隱避以免課役者不限附之早晚皆征之）制每歲一造帳三年一造籍州縣留五比尚書

省留三比

唐貞觀户不滿三百萬三年户部奏中國人因塞外來歸及突厥前後降附開四夷為州縣獲男子一百二十餘萬口侯君集破高昌得三郡五縣二十二城户八千四十六口萬七千三十一馬千三百匹永徽元年户部奏去年進户一十五萬通天下户三百八十萬

致堂胡氏曰方隋之盛也郡縣民户尚版圖者八百九十餘萬自李密王竇為倡而山東盡為盜區

是後四方並興擁衆十數萬而加多者垂五十餘黨以郡縣反者尚不與焉至唐武德六年間盖干戈雲擾狼吞虎噬者十三四年而後内盜悉平後二年太宗即位貞觀仁義之治興休息生養至高宗永徽三年天下樂業阜生將一世矣有司奏户口纔及三百八十萬然則略會之隋氏極盛之民經離亂之後十存不能一二皆起於獨孤后無關雎之德廢長立少而其禍至此也

總章元年司空李勣破高麗國虜其王下城百七十戸六十九萬七千二百配江淮以南山南京西證聖元年鳳閣舍人李嶠上表曰臣聞黎庶之數戸口之衆而條貫不失按此可知者在於各有管統明其簿籍而已今天下流散非一或違背軍鎮或因緣逐糧苟免歲時偷避徭役此等浮衣寓食積歲淹年王役不供簿籍不挂或出入關防或往來山澤非直課調虛蠲闕於恒賦亦自誘動愚俗堪爲禍患不可

不深慮也或逃亡之戶或有檢察即轉入他境還行自容所司雖具設科條頒其法禁而相看為例莫適遵承縱欲糾其愆違加之刑罰則百州千郡庸可盡科前既依違後仍積習檢獲者無賞停止者獲原浮逃不悛亦由於此今縱更搜檢委之州縣則還襲舊蹤卒於無益臣以為宜令御史督察檢校設禁令以防之垂恩德以撫之施權衡以御之為制限以一之然後逃亡可還浮寓可絕所謂禁令者使閭閻為保

遞相覺察前乖避皆許自新仍有不出輒聽相告每糾一人隨事加賞明為科目使知勸沮所謂恩德者逃亡之徒久離桑梓糧儲空闕田野荒廢即當賑其乏少助其修營雖有缺賦懸徭背軍離鎮亦皆舍而不問寛而勿征其應還家而貧乏不能致者乃給程糧使達本貫所謂權衡者逃人有絶家去鄉失離本業心樂所住情不願還聽於所在隸名即編為戶夫願小利者失大計存近務者喪遠圖今之議者或不

達於變通以爲軍府之地戶不可移關輔之人貫不可改而越關繼踵背府相尋是開其逃亡而禁其割隸也就令逃亡者多不能總計割隸猶當計其戶等量爲節文般富者令還貧弱者令住檢責已定計料已明戶無失編人無廢業然後按前躅申舊章嚴爲防禁與人更始所謂限制者逃亡之人應自首者以符到百日爲限限滿不出依法科罪遷之邊州如此則戶無所遺人無所匿矣

武后神龍元年戸六百三十五萬六千一百四十一

萬歳通天元年勑天下百姓父母令外繼别籍者所析之戸並須與本戸同不得降下其應入役者共計本戸丁中用為等級不得以析生蠲免

玄宗開元十四年戸七百六萬九千五百六十五

八年宇文融請括籍外逃戸羨田從之見田賦門

按開元二十五年戸令云諸戸主皆以家長為之戸内有課口者為課戸無課口者為不課戸諸視流内

九品以上官及男年二十以上老男廢疾妻妾部曲客女奴婢皆為不課戶無夫者為寡妻妾餘准舊令諸年八十及篤疾給侍一人九十二人百歲五人皆盡子孫聽取先親皆先輕色無近親外取白丁者人取家內中男者並聽諸以子孫繼絕應析戶者非年十八以上不得析即所繼處有母在雖小亦聽析出諸戶欲析出口為戶及首附口為戶者非成丁皆不合析應分者不用此令諸戶計年將入丁老疾應徵

免課役及給侍者皆縣令貌形狀以爲定簿一定以後不須更貌若有姦欺者聽隨事貌定以附於實

九年制天下雖三載定戸每載亦有團貌自今以後計其轉年合入中丁成丁五十者任追團貌

天寶十三載戸九百六十一萬九千二百五十四

通典天寶十四載管戸總八百九十一萬九千三百九應不課戸三百五十六萬五千五百應課戸五百三十四萬九千二百八管田總五千二百九十一萬

九千三百九不課口四千四百七十萬九百八十八課口八百二十萬八千二百二十一唐之極盛也

三載更令民十八以上為中男二十三以上成丁又制如聞百姓或有戶高丁多苟為規避父母見在别籍異居宜令州縣勘會一家有十丁以上放兩丁征行賦役五丁以上者放一丁即令同籍共居以敦風化如更犯者准法科罪

通典曰我國家自武德初至天寶末凡百三十八

年可以比崇漢室而人戸纔比於隋氏盖有司不以經國馭遠為意法令不行所在隱漏之甚也愚論見田賦門

致堂胡氏曰世有博古者言自古人主養民至一千萬戸則止矣三代以上無經據者兩漢而後誠未有溢於一千萬戸明皇幾之矣繁夥既甚理復虧耗豈人力所能遏哉是以數言亦然亦不然也然者以漢文景而武帝繼之以隋高祖而煬帝繼

之以明皇而禄山出焉不然者堯舜禹啓太平凡
三百餘年周成王身致刑措康王穆王昭王嗣守
丕業太平亦二百餘年豈與後世中國無事之時
淺促之比也然則唐虞夏周之民豈止一千萬戶
而已哉養之既至教之又備無夭札瘥及兵革殺
戮之禍父子祖孫連數十世爲太平之民王者代
天理物於是爲盡矣明皇享國雖久戶口雖多不
待易世而身自毀之比禍亂稍平幾去其半徒以

内有一楊太眞外有一李林甫而致之嗚呼可不

監哉可不監哉

肅宗至德二載户八百一萬八千七百一

乾元三年户一百九十三萬三千一百二十五

勅逃亡户不得輒徵親近及隣保務從減省要在安

存又勅應有逃户田宅並須官爲租賃取其價直以

充課税逃人歸復宜並卻還所由亦不得稱負欠租

賦别有追索

通典乾元三年見到帳百六十九州應管戶總百九十三萬三千一百三十四不課戶總百一十七萬四千五百九十二課戶七十五萬八千五百八十二管口總千六百九十九萬三百八十六不課口千四百六十一萬九千五百八十七課口二百三十七萬七百九十九自天寶十四載至乾元三年損戶總五百九十八萬二千五百八十四損口總三千五百九十二萬八千七百二十三

愚嘗論漢以後以戶口定賦故雖極盛之時而郡國所上戶口版籍終不能及三代兩漢之數蓋以避賦重之故遮相隱漏且疑天寶以上戶不應不課者居三分之一有奇今觀乾元戶數則不課者反居其大半尤為可笑然則是豈足憑乎（詳見田賦門）

代宗廣德二年戶二百九十三萬三千一百二十五

詔一戶三丁者免一丁凡畝稅二升男子二十五為成丁五十五為老以優民　二年勑如有浮容願編

附請射逃人物業者便准式據丁口給授如二年以
上種植家業成者雖本主到不在却還限任別給授
大歷元年制逃戸復業者給復二年如百姓先賣田
宅盡者宜委本州縣取逃死戸田宅量丁口充給
德宗建中元年定天下兩稅戸凡三百八十萬五千七
十六
通典主戸百八十餘萬客戸百三十餘萬
通典論曰昔賢云倉廩實知禮節衣食足知榮辱

夫子適衛冉子僕曰美哉庶矣既庶矣又何加焉曰富之既富矣又何加焉曰教之故知國足則政康家足則教從反是而理者未之有也夫家足不在於逃稅國足不在於重斂若逃稅則不土著而人貧重斂則多養羸而國貧不其然矣管子曰以正戶籍謂之養羸羸者大賈蓄家也正數之戶既避其賦則至浮浪以大賈蓄家之所役屬自收其利也三王以前井田定賦秦革周制漢因秦法魏晉以降名數雖繁亦有良規不救時弊昔東晉之宅江南

也慕容苻姚迭居中土人無定本傷理為深遂有庚戌土斷之令財豐俗阜實由於茲其後法制廢弛舊弊復起義熙之際重舉而行已然之效著在前志隋受周禪得戸三百六十萬開皇九年平陳又收戸五十萬洎於大業二年干戈不用唯十八載有戸八百九十萬矣自平陳後又加四百八十餘萬其時承西魏喪亂周齊分據暴君慢吏賦重役勤人不堪命多依豪室禁網隳紊姦偽尤滋高熲覩流冗之病

建輸籍之法於是定其名輕其數使人知為浮客被强家收大半之賦為編甿奉公上蒙輕減之征浮客謂避公稅依强家作佃家也荀悅論曰公家之惠優於三代豪强之暴酷於亡秦是惠不下通威福分於豪人也高熲設輕稅之法浮戶悉自歸於編戶隋代之盛實由於此先敷其信後行其令烝庶懷惠姦無所容隋氏資儲遍於天下人俗康阜熲之力焉國家貞觀中有戶三百萬至天寶末百三十餘年纔如隋氏之數聖唐之盛邁於西漢約計天下編戶合踰元始之間而名籍

所少三百餘萬貞觀以後加五百九十萬其時天下戶都有八百九十餘萬也漢武黷兵人口減半末年追悔方息征伐其後至平帝元始二年經七十餘載有戶千二百二十餘萬唐乙三十餘年中雖時起兵戎都不至減耗而浮浪日衆版圖不收若比量漢時實合有加數約計天下人戶少猶可有千三四百萬矣直以選賢授任多在藝文才與職乖法因事弊隳循名責實之義闕考言詢事之道習程典親簿領謂之淺俗務根本去枝葉目以迂闊職事委於郡胥貨賄行於公府而至此也自建中初天下編甿百三十萬賴分命黜陟重為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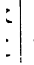
比收入公稅增倍而餘諸道加出百八十萬共得三百一十萬遂令賦有常規人知定制貪冒之吏莫得生姦狡猾之甿皆被其籍誠適時之令典拯弊之良圖舊制百姓備上公計丁定庸調及租其稅戶雖兼出王公以下比之二三十分唯一耳自兵興以後經費不充於是徵斂多名且無常數貪吏橫恣因緣為姦法令莫得檢制烝庶不知告訴其丁狡猾者即多規避或假名入仕或托迹為僧或占募軍伍或依倚豪族兼諸色役萬端蠲除鈍劣者即被徵輸困竭日甚建中新令並入兩稅常額既立加益莫由浮浪悉收規避無所而使臣置制各殊或有輕重未一仍屬多故兵革存興舊額既在見

人漸艱詳今日之宜酌晉隋故事版圖可增其倍征繕自減其半賦既均一人知税輕免流離之患益農桑之業安人濟用莫過於斯矣計諸簿帳所收可有二百五十餘萬戶按歷代戶口多不過五少不減三約計天下除有兵馬多處食鹽足知見在之數者採晉隋舊典制置可得五百萬矣以五百萬戶共點二百五十萬戶税自然各減數古之為理也在於周知人數乃均其事役則庶功以興國富家足教從化被風齊俗一夫然故災沴不生悖亂不起所以周官有比閭族黨州鄉縣遂之制維

持其政綱紀其人孟冬司徒獻民數於王王拜而受之其敬之守之如此之重也及理道乖方版圖脫漏人如鳥獸飛走莫制家以之乏國以之貧姦宄漸興傾覆不悟斯政之大者遠者將求理平之道非無其本歟

憲宗元和時戶二百四十七萬三千九百六十三

史官李吉甫撰元和國計簿十卷總計天下方鎮凡四十八道管州府二百九十三縣一千四百五十三



見定戶二百四十四萬二百五十四其鳳翔鄜坊邠寧鎮武涇原銀夏靈鹽河東易定魏博鎮冀范陽滄景淮西淄青十五道七十一州並不申戶口數目每歲賦入倚辦止於浙西浙東宣歙淮南江西鄂岳福建湖南等道合四十州一百四十四萬戶比量天寶供稅之戶四分有一天下兵戎仰給縣官八十三萬餘人比量士馬三分加一率以兩戶資一兵其他水旱所損徵科妄斂又在常役之外

六年制自定兩稅以來刺史以戶口增損為其殿最

故有析戶以張虛數或分產以係戶兼招引浮客用為增益至於稅額一無所加徒使人心易搖土著者寡觀察使嚴加訪察必令詣實

衡州刺史呂溫奏當州舊額戶一萬八千四百七除貧窮死絶老幼單獨不支濟外堪差科戶八千二百五十七臣到後團定戶稅次檢責出所由隱藏不輸稅戶一萬六千七百昨尋舊案詢問閭里承前徵稅並無等第又二十餘年都不定戶存亡孰察貧富不

均臣不敢因循設法團定檢獲隱戶數約萬餘州縣並不曾科徵所由巳私自斂率與其潜資於姦吏豈若均助於疲人臣請作此方圓以救彫瘵庶得下免偏苦上不缺供勅旨宜付所司
庫部員外郎李渤上言臣過渭南長源鄉舊四百戶今纔百戶閿鄉縣舊三千戶今纔千戶他處皆然蓋由聚斂之臣剝下媚上惟思竭澤不慮無魚故也執政惡之渤謝病免

致堂胡氏曰天寳初戸幾一千萬元和初合方鎮有戸百四十四萬是十失其八也憲宗急於用兵則養民之政不得厚重以用𢍰鏄聚歛受諸道貢獻百姓難乎其阜蕃矣

穆宗長慶時戸三百九十四萬四千五百九十五

敬宗寳歷時戸三百九十七萬八千九百八十二

文宗開成四年戸四百九十九萬六千七百五十二

唐食貨志天寳戸數通以二戸養一兵長慶以後率

三戸養一兵詳見國用門

武宗會昌時戸四百九十五萬五千一百五十一

會昌元年正月制安土重遷黎民之性苟非艱窘豈至流亡將欲招綏必在資産諸道頻遭災沴州縣不為申奏百姓輸納不辦多有逃移長吏懼在官之時破失人戸或恐務免征税減剋料錢祗於見在戸中分外攤配亦有破除逃戸桑地以充税錢逃戸産業已無歸還不得見戸每年加配流亡轉多自今以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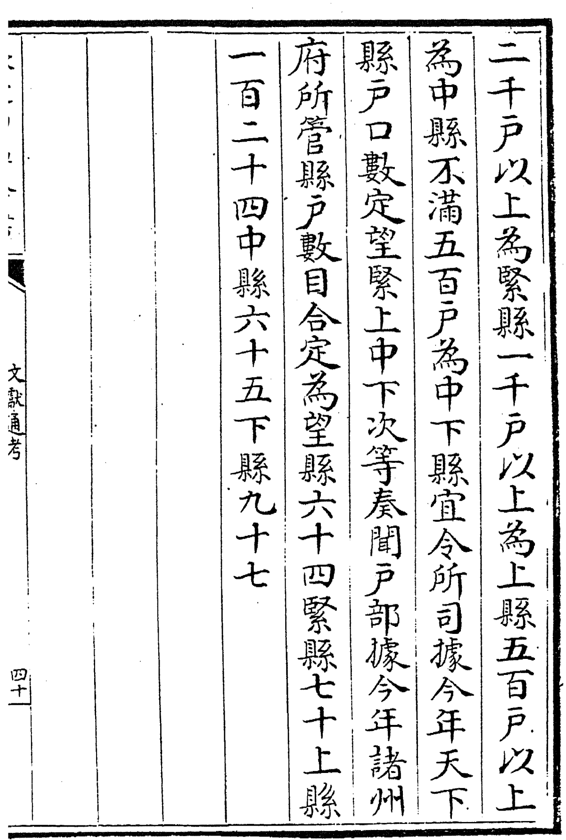
應州縣開成五年已前觀察使刺史差强明官就鄉村諳實撿會桑田屋宇等仍勒令長加檢校租佃與人勿令荒廢據所得與納戶内征稅有餘即官為收貯待歸還給付如欠少即與收破至歸還日不須徵理自今以後二年不歸復者即仰縣司名人給付承佃仍給公憑任為永業其逃戶錢草斛斗等計留使錢物合十分中三分已上者並仰於當州當使雜給用錢内方圓擢落下不得剋正員官吏料錢及舘驛

使料遞乘作人課等錢仍任大戶歸還日漸復元額
大中二年正月制所在逃戶見在桑田屋宇等多是
暫時東西便被鄰人與所由等計會推云代納稅錢
悉將所伐毀折及願歸復多已蕩盡因致荒廢遂成
閑田從今已後如有此色勒村老人與所由并鄰近
等同檢勘分明分析作狀送縣入案任鄰人及無田
產人且為佃事與納稅如五年內不來復業者便任
佃人為主逃戶不在論理之限其屋宇桑田樹木等

權佃人逃戶未歸五年内不得輒有毀除斫伐如有違犯者據根口量情科責并科所由等不檢校之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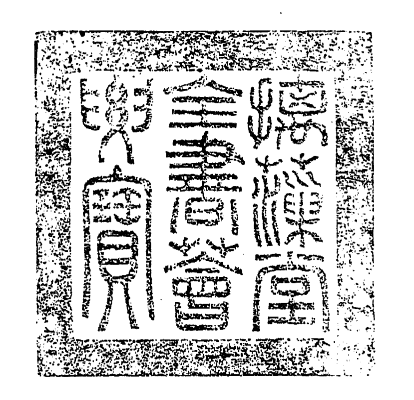
會昌五年天下所還俗僧尼二十六萬五千餘人奴婢為兩稅戶十五萬人

周廣順三年勅天下縣邑素有差等年代既深增損不一其中有戶口雖衆地望則卑地望雖高戶口至少每至調集不便銓衡宜立成規庶協公共應天下州府及縣除赤縣畿縣次赤次畿外其餘三千戶以上為望縣



二千戶以上為緊縣一千戶以上為上縣五百戶以上為中縣不滿五百戶為中下縣宜令所司據今年天下縣戶口數定望緊上中下次等奏聞戶部據今年諸州府所管縣戶數目合定為望縣六十四緊縣七十上縣一百二十四中縣六十五下縣九十七

文獻通考卷十



總校官庶吉士臣張能照

校對官檢討臣王坦修

謄録監生臣潘承煒